

韶关市铂雅公关传媒策划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

职工债权公示清单

韶关市铂雅公关传媒策划有限公司职工：

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并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作出(2026)粤 02 破 48 号《公告》，指定广东行而知律师事务所担任韶关市铂雅公关传媒策划有限公司一案的破产管理人。

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四十八条的规定，就职工债权予以公示，职工对职工债权表记载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之日起 7 日内，向管理人提交相关书面材料，要求管理人予以更正；管理人若不予更正的，可向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未在上述期限内向管理人提交书面异议的，视为认可管理人所确认的职工债权表。

韶关市铂雅公关传媒策划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
2026 年 9 月 7 日



附：《职工债权表》

职工债权表

债权表					
第一顺位 职工债权					
序号	债权人编号	债权人	公示金额	确认金额	备注
1	001	钟*	47217.09	47217.09	
2	002	龙*静	72086	72086	
3	003	侯*怡	8184.48	8184.48	
			127487.57	127487.57	

